

潮州新区管理委员会

潮州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开展“创新型” 模范机关创建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进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政治建设的重要指示及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根据市委组织部、市直机关工委联合印发《关于印发〈潮州市直模范机关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创建工作方案〉的通知》的部署要求，更好落实市委打好“干部思想作风转变”战役部署，结合新区实际，进一步明确目标任务，凝聚创建合力，以党建引领推动模范机关创建活动提质增效，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视察潮州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围绕中心、建设队伍、服务群众，推动机关党建和中心工作融合发展，形成勤学习、勇担当、力创新、强服务的机关氛围，打造“讲政治、守纪律、负责任、有效率”的模范机关，打好打赢“三大战役”，提升党建引领机关建设效能，推动市第十五次党代会的工作部署和目标任务落地落实，为高效有序推进潮州新区高质量提速发展，奋力谱写现代化潮州新篇章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二、创建目标

紧紧围绕“创新引领走在前，聚力实现新突破”创建主题，通过创新型模范机关创建活动，推动思想大解放，切实增强委机关干部的创新理念、创新思维和创新意识，激发机关创新创造新活力，更好提升机关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进一步推进新区工作创新发展、特色发展，努力推动潮州新区韩江新城高质量提速发展。

三、主要任务

（一）明确目标要求，切实增强思想认识

提高政治站位，加强思想引领，强化理论武装，通过思想发动和专题学习，迅速把新区全体党员干部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重要论述和对推进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政治建设重要指示精神上来，统一到中央和省委、市委重大决策部署上来，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视察潮州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作为模范机关创建活动的首要政治任务和头等大事，把创建活动作为打赢“干部思想作风转变”战役的重要举措，进一步明确开展模范机关创建活动总体要求和主要任务，为创建活动的全面启动和深入推进打牢坚实的思想基础，切实推进模范机关创建活动深入开展。

（二）紧扣重点任务，全面开展创建活动

围绕模范机关创建活动重点考察的六个方面问题抓创建，突出推动发展有实效、同行比较显先进、实践经验可推广等重点要求抓落实，确保模范机关创建活动取得实效。

一是激发创新意识。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引导全体机关干部主动破除陈旧僵化传统模式、习惯思维，破除安于现状的思想，树立奋勇当先、争创一流的意识；破除被动应付的思想，树立主动服务、超前服务的意识；在创新思想观念的同时，努力创新思维方式，变经验性思维、习惯性思维为超前性思维，想问题、出主意力求超前一点、前瞻一点，逐步把创新意识转化为创新行动的习惯，使每位机关干部都成为创新的主体，在机关内部形成领导带头创新、各局室合力创新、全员参与创新的浓厚氛围。

二是提升创新能力。大力弘扬科学严谨、持之以恒的学风，结合“岗位练兵”、“月读一书”等活动，积极组织新区全体机关干部开展业务培训、专业化能力提升工作，不断拓展自身知识领域和提升知识修养，为创新提供充足的知识储备。围绕落实今年新区重点工作任务，引导机关干部积极投身实践，在实践中掌握知识、积累经验、增长本领，提高创新的能力。

三是注重创新工作。坚持求真务实的作风，把创新同本部门、本岗位的实际结合起来，在继承的基础上，因地制宜、创造性地开展工作。1、解放思想，把握工作重点，围绕破解新区重点难点问题，研究吃透、用足用活政策，学习借鉴

先进地区的成功做法，创新工作思路，开展集中攻坚和创新，在推动新区建设发展实现新突破和快发展。2、加强调研，动态掌握新区区域内项目推进情况，为准确评估提供依据，增强工作预见性，增强应对措施针对性和灵活性，牢牢把握工作主动权。3、集中攻坚，推动新区工作创新发展。以推动潮州新区特色化发展为目标，加快推进《潮州新区韩江新城“十四五”产城发展规划》工作，全力开创新城发展新局；协调推进韩江新城土地储备工作，多措并举拓宽投融资渠道，积极破解发展瓶颈问题；创新招商引资方式和服务，实行精准招商，全面提高招商引资效率和质量；深化“放管服”改革，增创营商环境新优势；围绕优化协同高效，全面推进体制创新，着力构建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机构职能体系。

（三）坚持党建引领，全力营造创新氛围

坚持用最强有力的党建引领模范机关建设，推动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频共振、共同发展。一是坚持把落实党建主体责任、全面从严管党治党作为模范机关建设的重要抓手，把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作为创建模范机关的目标，坚持党建与业务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高点站位、强力推进。二是把弘扬创新精神作为机关文化建设的核心，在机关内部积极倡导“崇尚学习、鼓励创新、勇于突破、宽容失败”的创新文化，通过有效的形式，集中展示创新型机关的建设成果和机关干部的创新风貌，营造“人人都是创新主体，人人共享创新成果”的浓厚氛围。三是强化创新机制。根据创建“创新型”模范

机关的要求，继续健全完善学习、调研、激励、考评、监督等机关运行管理制度，确保做到权责一致、分工合理、决策科学、执行顺畅、运作规范、监督有力。同时，把创新情况作为评选先进、评价干部实绩和年终考核的重要内容，真正从制度上为提升机关整体创新能力提供保障。

四、有关要求

（一）建立工作机制，压实工作责任。为加强对创新型机关创建工作的领导，新区党工委成立党工委书记任组长，其他领导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各局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创建工作领导小组，确保了创建工作的责任主体到位。新区党工委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加强对模范机关创建的组织领导，对标最高最好最优，抓好全面动员专题学习，凝聚创建合力。要把推进模范机关创建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性、基础性工程抓常抓细抓长。

（二）严格考核问效，确保创建要求。创建活动将纳入机关党支部书记、各局室负责人年度述职评议，重点对考核是否重视、责任是否落实、举措是否有力、效果是否明显等情况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作为年度考核和评价干部的重要内容，作为评先评优的重要依据。

（三）注重总结提升，构建长效机制。及时总结创建活动好经验好做法，探索建立模范机关创建工作长效机制。坚持解决突出问题与完善制度并重，不断健全完善党员干部学习制度、联系群众制度、调查研究制度、提升机关服务基层

群众效能制度以及机关党员教育管理监督和激励关爱帮扶等制度，努力提高机关各项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中共潮州新区工作委员会

潮州新区管理委员会

2022年7月15日